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半年度报告

目 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6
五、董事会报告	6
六、重要事项	10
七、财务会计报告	15
八、备查文件目录	15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五) 公司负责人罗廷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军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缩写：东湖高新

公司英文名称：WUHAN EAST LAKE HIGH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ELHT

2、公司 A 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 A 股简称：东湖高新

公司 A 股代码：600133

3、公司注册地址：武汉市洪山区华光大道 1 号东湖高新大楼

公司办公地址：武汉市洪山区华光大道 1 号东湖高新大楼

邮政编码：43007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elht.com

公司电子信箱：dhgx@public.wh.hb.cn

4、公司法定代表人：罗廷元

5、公司董事会秘书：李雪梅

电话：027-87172021

传真：027-87172021

E-mail：dhgx@hotmail.com

联系地址：武汉市洪山区华光大道 1 号东湖高新大楼五楼

6、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公司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东湖高新大楼五楼公司董秘处

7、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3年3月19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武汉市武昌区珞瑜路95号

公司第1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7年1月8日

公司第1次变更注册登记地址：武汉市洪山区华光大道1号东湖高新大楼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20100000029012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420101300010462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武汉江汉区单洞路特1号武汉国际大厦B座16楼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2,009,322,637.61	1,571,183,081.28	27.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830,294,139.04	808,226,063.43	2.73
每股净资产(元)	3.01	2.93	2.73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23,521,080.06	28,019,482.09	-16.05
利润总额	23,521,080.06	28,075,101.44	-16.22
净利润	22,068,075.61	25,312,670.13	-12.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068,075.61	13,777,693.86	60.1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801	0.0918	-12.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801	0.0500	6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801	0.0918	-12.82
净资产收益率(%)	2.66	3.15	减少0.49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69,004.07	95,795,765.06	-135.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2	0.35	-135.04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股东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1754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00	79,913,121		79,913,121	0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2	44,964,152		44,964,152	0
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75	21,371,052		21,371,052	0
湖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7	15,891,295		15,891,295	0
武汉金丹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3	9,452,580		9,452,580	0
胡长贵		0.17	456,891			
刘东辉		0.16	450,000			
张东云		0.16	434,850			
李爱国		0.15	425,979			
杨建华		0.12	343,90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胡长贵	456,891		人民币普通股			
刘东辉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东云	434,850		人民币普通股			
李爱国	425,979		人民币普通股			
杨建华	343,900		人民币普通股			
俞盼盼	310,885		人民币普通股			
王汉军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曾艺	257,490		人民币普通股			
张玲	243,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杨树银	212,7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有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3,779,610	T+12个月	13,779,610	1、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若公司2007年和2008年的经营业绩无法达到设定目标，将向流通股股东（不包括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追送股份一次（追送完毕后，此承诺自动失效）。追加对价安排的股票数量：按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日流通股总股数83,200,000股计算，追加对价安排比例为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0.5股，共计4,160,000股。 追送股份的触发条件：①根据公司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果公司200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低于50%；或者②根据公司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果公司2008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低于50%；或者③公司2007、2008年度中任一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2、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追加对价承诺履行完毕或确认无需履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流通，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T：指追加对价承诺履行完毕或确认无需履行日。
		13,779,610	T+24个月	13,779,610	
		52,353,901	T+36个月	52,353,901	
2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779,610	2008年8月14日	13,779,610	承诺在股改方案实施后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东湖高新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13,779,610	2009年8月14日	13,779,610	
		17,404,932	2010年8月14日	17,404,932	
3	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779,610	2008年8月14日	13,779,610	
		7,591,442	2009年8月14日	7,591,442	
4	湖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3,779,610	2008年8月14日	13,779,610	
		2,111,685	2009年8月14日	2,111,685	
5	武汉金丹科技有限公司	9,452,580	2008年8月14日	9,452,580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2008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聘任了以下高级管理人员：

- 1、聘任汪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财务,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 2、聘任李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地产业务,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五、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科技工业园的开发建设及环保等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经营。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围绕科技园区开发、环保脱硫、环保发电等板块,稳步推进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740.39万元,利润总额2,352.11万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2,206.81万元,每股收益0.0801元,净资产收益率2.66%。

1、科技园区开发建设发展势头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董事会批准的经营管理计划积极推进科技工业园的开发建设,国际企业中心三期工程建设和销售进度情况良好,目前项目基本完工并按目标完成科技园区代建工程决算审计工作;同时,借鉴国际企业中心的运营经验,积极开展国际企业中心四期和国际企业科技园的前期运作,大力提升项目内在品质,为实现经营目标夯实基础;为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发展的能力,通过整合科技园内的土地资源,并与有权部门积极磋商,采取有效措施盘活、储备土地资源;为将科技工业园朝着纵深方向推进,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审议批准,组织开展长沙、襄樊两地科技工业园项目,完成了全资子公司的注册,土地储备、项目策划等前期准备工作已全面展开。

大力开展丽岛漫城住宅项目的建设及营销策划工作,报告期内项目已取得1亿元项目贷款资金,为该项目建设提供了资金保障。

2、积极推进环保脱硫业务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主营业务调整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环保脱硫业务。目前,公司已签订中电国际大别山电厂烟气脱硫项目(以下简称“大别山电厂BOOM项目”)、安徽皖能合肥电厂烟气脱硫项目(以下简称“合肥BOOM项目”)、安庆皖江电厂烟气脱硫项目(以下简称“安庆BOOM项目”)三个BOOM项目合同。

(1)大别山电厂BOOM项目实现了1号机组脱硫岛进入试运行,2号机组脱硫岛进入分部试运阶段。该项目工作以生产准备及168小时试运为核心,完成了分公司的注册工作;落实人员培训、生产规章制度建设等工作;完成工器具、原材料、备品备件和耗材采购工作,保证了现场生产管理有序推进,实现了该项目脱硫岛及脱硫公用系统与主机“三同时”的既定目标,确保了湖北省环保监测站的同步监测,为获取脱硫电价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2)合肥BOOM和安庆BOOM项目重点开展组织脱硫岛工程招投标工作、开工前期准备工作,包括建立健全组织机构、开展制度建设、人员招聘。

3、全力开展铬渣治理综合利用发电工程建设

截止报告期末,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工程总进度为93.7%,已完成一系列投运前生产准备工作:签订并网协议及购售电合同、供水合同;基础管理资料已编制完毕并投入使用;与有关公司就燃煤供

应达成意向性协议；积极开展申请铬渣补贴、上网电价等工作；完成人员招聘、培训工作，为确保电厂按计划投运奠定了基础。

4、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货币资金	21,055.26	17,479.84	3,575.42	20.45%
预付款项	5,584.10	4,206.78	1,377.32	32.74%
存货	19,181.63	15,422.34	3,759.29	24.38%
在建工程	111,392.47	76,703.15	34,689.32	45.23%
应付账款	13,972.91	2,861.79	11,111.11	388.26%
短期借款	13,010.00	19,110.00	-6,100.00	-31.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8,000.00	-8,000.00	-100%
长期借款	73,700.00	30,000.00	43,700.00	145.67%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740.39	10,197.30	-2,456.91	-24.09%
营业成本	4,590.97	8,418.97	-3,828.00	-45.47%
资产减值损失	-287.71	-24.37	-263.34	-1080.59%
投资收益	502.48	2,179.19	-1,676.71	-76.94%

(1) 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 3,575.42 万元，增长比例 20.45%，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2) 预付款项期末比期初增加 1,377.32 万元，增长比例 32.74%，主要系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缴纳土地保证金所致。

(3) 存货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3,759.29 万元，上升 24.38%，主要系全资子公司襄樊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增加开发成本所致。

(4) 在建工程期末比期初增加 34,689.32 万元，增长比例 45.23%，主要原因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支付项目进度款增加 19,606.79 万元；同时母公司按大别山电厂 2×600MW 超临界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工程进度，根据大部分设备采购合同、建筑安装合同以及技术服务费合同价格估价 15,082.53 万元入账，该入账金额不包括不可预见费用，移交项目发生的管理费用等。该事项待竣工审计决算后调整确认。

(5) 应付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11,111.11 万元，增长比例 388.26%，主要系暂估应付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大别山烟气脱硫项目部分设备采购款、建筑安装、技术服务费等，该入账金额 11,082.53 万元不包括不可预见费用，移交项目发生的管理费用等。该事项待竣工审计决算后调整确认。

(6) 短期借款期末比期初减少 6,100.00 万元，降低比例为 31.92%，主要系本期公司归还上年度短期借款所致。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比期初减少 8,000.00 万元，减少比例 100.00%，主要系公司归还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8) 长期借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43,700.00 万元，增长比例 145.67%，主要系公司母公司增加长期借款 13,700 万元，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借入项目贷款 20,000.00 万元，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借入项目贷款 10,000 万元所致。

(9) 营业收入比上年减少 2,456.91 万元，减少比例为 24.09%，主要系园区基础设施代建项目结算减少所致。

(10) 营业成本比上年减少 3,828.00 万元,降低比例为 45.47%,主要系园区基础设施代建项目结算减少所致。

(11) 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减少 263.34 万元,系本公司收回以前年度账龄较长往来款所致。

(12) 投资收益比上年减少 1,676.71 万元,减少比例为 76.74%。主要原因是公司联营企业中盈长江国际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带来的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897.11 万元,及上年同期公司确认股权转让收益 779.60 万元所致。

5、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同比发生重大变动情况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6.90	9,579.58	-12,936.48	-135.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48.31	-6,650.45	-13,397.86	201.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80.63	2,160.94	24,819.69	1148.56%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2,936.48 万元,主要系本年度科技园开发项目支出增加及上年同期收回以前年度欠款较大所致。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3,397.86 万元,主要系公司支付大别山电厂 2×600MW 超临界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工程款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所致。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24,819.69 万元,主要系本期公司增加银行借款 29,600 万元而上年同期增加银行借款 3,000 万元所致。

6、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1)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 亿元,公司经营范围为发电、铬渣灰渣综合治理与利用,固体废弃物污染物危险品处理。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净资产 22,627.15 万元、资产总额 98,385.84 万元、项目累计总投资额 96,309.93 亿元,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77.36%。

① 预计投产时间

1#机组计划于 2008 年 8 月投产,2#机组计划于 2008 年 12 月投产。

② 工程建设进展情况

土建及安装:当前现场土建工程已基本结束,少量辅助项目正在进行收尾工作。锅炉、汽轮发电机组各主辅设备已安装完毕。1#发电机组所属设备分系统调试基本完毕,1#、2#锅炉准备蒸汽吹管;电气系统安装完毕,静态调试结束;化学岛已投运。2#发电机组脱硫除尘岛正在施工中。

配套工程建设:220KV 接入系统一次、二次设备已安装完毕,静态调试完成;输煤道路、供水管线已投入使用。

③ 项目融资工作

2007 年获得中国农业银行义马市支行 10 年期 6.5 亿元的贷款额度。报告期内到位 2 亿元,累计到位 5 亿元。

④ 生产准备工作

签订并网协议及购售电合同、供水合同；基础管理资料已编制完毕并投入使用；已与有关公司就燃煤供应达成意向性协议；人员招聘、培训工作已完成，已具备上岗运行能力。

(2)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公司持有 51% 股权。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是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叁级）、物业管理、酒店管理。报告期内，主要围绕丽岛漫城住宅项目开展相关工作。该项目一期规划报建手续已基本完成，并落实了 1 亿元的贷款。

(3) 参股公司经营情况（适用投资收益占净利润 10% 以上的情况）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净利润	参股公司贡献的投资收益	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重 (%)
中盈长江国际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企业贷款担保；高新技术企业、民营企业、中小型企业融资担保；企业转让、收购、兼并等事务的咨询；经济信息和企业投资的咨询。	1,558.07	502.48	22.77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园区基础设施代建及配套建设收入	77,272,117.67	45,654,840.43	68.60	-24.09	-45.47	增长 50.99 个百分点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 0 万元。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湖北省内	77,272,117.67	-24.09

3、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 50.99 个百分点，系毛利率较高的园区配套建设收入占收入比重增加及毛利率较低的园区基础设施代建收入比重减少所致。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受让电厂烟气脱硫项目，计划投资大别山电厂 2×600MW 超临界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 25,254.93 万元，目前工程形象进度已达

95%，详见关联交易事项说明；合肥发电厂 5#、6 机(2×600MW)扩建工程烟气脱硫项目 12,655.97 万元、安徽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00MW 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 9,328.43 万元，该两项目正在组织工程建设招投标工作。

上述投资事项已在 2008 年 4 月 18 日、5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进行披露。

六、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相关规章制度并持续进行修订和完善，各项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与经理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运作规范，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按照职责开展工作，独立董事在关联交易、财务审计等方面充分发挥了作用。

为进一步规范企业运作，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公司正在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湖北证监局相关通知的要求，根据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持续推动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12 日召开了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定公司 200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三)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 资产交易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 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以及其他流出的重大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义马铬渣治理综合利用发电工程项目总承包	市场定价	92,158	15,467.72	100	现金	92,158
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大别山电厂 2×600MW 超临界机组烟气脱硫项目	市场定价	23,262.59 (预计)	15,082.53 (暂估)	100	实际支付 4000 万元现金, 其余为应付款项	23,262.59
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合肥发电厂 5#、6 机 (2×600MW) 扩建工程烟气脱硫 BOOM 项目	无偿转让, 不进行议价	0	0			
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安徽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00MW 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 BOOM 项目	无偿转让, 不进行议价	0	0			

1、义马铬渣治理综合利用发电工程项目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2004 年 11 月 3 日, 在公司收购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股权之前,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与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义马铬渣治理综合利用发电工程项目总承包合同, 总承包合同价格为 11 亿元。

2005 年公司收购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股权之后, 经 2007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和 2007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义马铬渣治理综合利用发电工程项目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 将总承包价格调整为 9.21 亿元。

义马铬渣治理综合利用发电工程项目总承包交易是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利用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优势资源继续完成义马铬渣综合治理发电工程建设。《补充协议》不仅进一步规范了关联交易行为, 而且根据新的行业形势调整降低了项目工程总承包价格, 进而降低了项目投资成本, 大大提高了项目的赢利能力。同时也是顺应了上市公司战略调整及完成产业转型的需求, 对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截止 2008 年 6 月 30 日,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累计向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支付 79,119.89 万元, 工程形象进度为 93.7%。

2、BOOM 项目

2008 年 4 月 16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25 次审议通过, 本公司与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签定权利义务转让协议, 双方协议将凯迪控股拥有的《大别山电厂 2×600MW 超临界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 BOOM 合同》、《合肥发电厂 5#、6 机 (2×600MW) 扩建工程烟气脱硫项目 BOOM 合同》、《安徽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00MW 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 BOOM 合同》的权利义务转让给本公司, 本公司将作为上述项目合同的执行主体。预计向凯迪控股支付《大别山电厂 2×600MW 超临界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 BOOM 合同》中脱硫岛投资建设款为人民币 23,262.59 万元。

2008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协议，同意向凯迪控股支付脱硫岛投资建设款实际价格待建设方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全部工程义务、竣工验收之后且经决算审计后确定。具体支付方式约定如下：

按决算审计后确定的价格，由东湖高新向凯迪控股支付投资建设款至90%；本公司预留10%的投资建设款作为工程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之日起的20个工作日内由本公司将应付部分款项一次性支付。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凯迪控股受让脱硫BOOM项目，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正处于战略调整之中，为推进公司尽快向环保产业的转型，公司需要依据现有条件在烟气脱硫领域实施具有创新意义且受国家政策扶持的火电厂脱硫BOOM业务，并籍此形成具有持续、稳定收益的经营性资产。进入烟气脱硫的业务领域，使公司能进一步依托凯迪系列公司所拥有的国内一流的烟气脱硫核心技术、强大的系统集成、设计优势、项目管理经验和对烟气脱硫系统调试运营和维护的能力，形成自身的优势，以BOOM项目长期、均衡、稳定利润来源和房地产开发利润来源相结合的中长期互补的经营模式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以及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相关解决措施：

上述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发展及全体股东是有利的，交易审核程序合法，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凯迪控股根据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现有的经营状况，依据中国法律、法规及国家政策，为保证东湖高新的正常经营，就避免凯迪控股与东湖高新发生同业竞争事宜，在此不可撤销地向东湖高新确认并承诺如下：

作为东湖高新的实际控制人，凯迪控股与东湖高新的关系是相互支持、配合，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转让完成后东湖高新将实施BOOM项目运营，其中包括作为业主方负责建设脱硫基础设施，可能依托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在大气污染控制工程建造方面的优势，组织脱硫基础设施建设，从而可能新增关联交易。东湖高新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本着公开、透明的原则，保证关联交易的合法合理性。

截止2008年6月30日，本期公司向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大别山电厂2×600MW超临界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设备、建筑安装、技术服务费等共计4,000.00万元，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下述事项，审计确认暂估计入在建工程150,825,325.54元，暂估应付账款应付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110,825,325.54元，工程形象进度为95%。

(1) 2008年4月16日本公司与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大别山电厂2×600MW超临界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BOOM合同权利义务转让协议》、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黄冈大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大别山电厂2×600MW超临界机组烟气脱硫项目总承包合同》、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大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三方签订的《大别山电厂2×600MW超临界机组烟气脱硫项目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

(2) 本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公司受让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拥有的《大别山电厂2×600MW超临界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BOOM合同》的全部权利义务，预计支付脱硫岛投资建设款为人民币23,262.59万元，

本期增加额 150,825,325.54 元，主要系根据大部分设备采购合同、建筑安装合同以及技术服务费合同价格估价入账，该入账金额不包括不可预见费用，移交项目发生的管理费用等。该事项待竣工审计决算后调整确认。

3、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武汉先达条码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156.00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0 万元，余额 0 万元。

(六) 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七)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八) 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九)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50,000
公司担保总额（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5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8.2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7,105.89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7,105.89

(十) 委托理财情况

2008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向贷款行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支付 1150 万元保证金，以人民币 23000 万元贷款额度委托该行进行利率掉期业务，委托期限为 4 年。2008 年 4 月 24 日签订了《中国农业银行客户交易确认书》。报告期内，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取得

利息收入人民币 392,569.75 元。该事项已于 2008 年 4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 2008 年一季度报告中披露。

(十一)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股改承诺及履行情况：

凯迪电力承诺：（1）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若公司 2007 年和 2008 年的经营业绩无法达到设定目标，将向流通股股东（不包括现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追送股份一次（追送完毕后，此承诺自动失效）。追加对价安排的股票数量：按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日流通股总股数 83,200,000 股计算，追加对价安排比例为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0.5 股，共计 4,160,000 股。追送股份的触发条件：①根据公司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果公司 200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低于 50%；或者②根据公司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果公司 200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低于 50%；或者③公司 2007、2008 年度中任一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2）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追加对价承诺履行完毕或确认无需履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流通，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原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非流通股股东长江通信、武汉城开、湖北科投承诺：

在本次股改方案实施后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东湖高新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持股 5%以上原全体非流通股股东严格执行以上承诺。

(十二)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为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十三)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持有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 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0	13,601,217.00	0.61	12,600,000.00
合计	12,600,000.00	13,601,217.00	—	12,600,000.0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武汉市商业银行更名而来。

(十五)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第五届董事会第23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D10, 中国证券报 D003, 证券时报 C13	2008年1月11日	www.sse.com
关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D6, 中国证券报 B02, 证券时报 C12	2008年1月23日	www.sse.com
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D15, 中国证券报 D008, 证券时报 A8	2008年1月29日	www.sse.com
第五届董事会第24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18, 证券时报 C12	2008年4月4日	www.sse.com
2007年度报告摘要、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第五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决议公告暨2007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关于受让BOOM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13次会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D92, 中国证券报 D062, 证券时报 C81	2008年4月18日	www.sse.com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D10, 中国证券报 D011, 证券时报 C9	2008年5月13日	www.sse.com

七、财务会计报告

- (一) 财务报表 (经审计) (附后)
- (二) 财务报表附注 (经审计) (附后)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1、载有法定代表人罗廷元签署的半年度报告正本；载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半年度报告确认文件。
- 2.2、载有法定代表人罗廷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军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董事长：罗廷元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7月23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报告截止日: 2008 年 06 月 30 日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 1	210, 552, 595. 68	174, 798, 362. 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 2		320, 000. 00
应收账款	八. 3	80, 106, 751. 39	76, 117, 083. 72
预付款项	八. 4	55, 841, 012. 30	42, 067, 831. 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八. 5	29, 493, 076. 94	33, 779, 781. 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 6	191, 816, 324. 00	154, 223, 432.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67, 809, 760. 31	481, 306, 491. 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 7	285, 602, 193. 43	280, 577, 407. 77
投资性房地产	八. 8	14, 540, 033. 39	14, 794, 742. 75
固定资产	八. 9	20, 746, 033. 33	20, 563, 087. 07
在建工程	八. 10	1, 113, 924, 656. 47	767, 031, 452. 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八. 11	15, 600. 00	16, 900. 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 12	169, 125. 00	184, 450. 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 13	6, 515, 235. 68	6, 708, 549. 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 441, 512, 877. 30	1, 089, 876, 589. 83
资产总计		2, 009, 322, 637. 61	1, 571, 183, 081. 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 16	130, 100, 000. 00	191, 100, 000. 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 17	10,605,804.00	17,777,999.00
应付账款	八. 18	139,729,050.12	28,617,906.57
预收款项	八. 19	58,943,348.07	55,697,999.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八. 20	1,063,121.18	758,568.94
应交税费	八. 21	14,871,575.84	11,384,913.3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八. 22	57,302,782.73	47,335,780.5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 23		8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八. 24	1,824,800.00	1,824,8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14,440,481.94	434,497,967.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八. 25	737,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7,000,000.00	300,000,000.00
负债合计		1,151,440,481.94	734,497,967.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 26	275,592,200.00	275,592,200.00
资本公积	八. 27	275,346,890.01	275,346,890.01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八. 28	82,379,784.50	82,379,784.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 29	196,975,264.53	174,907,188.9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30,294,139.04	808,226,063.43
少数股东权益		27,588,016.63	28,459,050.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7,882,155.67	836,685,113.74
负债和所有者总计		2,009,322,637.61	1,571,183,081.28

法定代表人：罗廷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报告截止日: 2008 年 06 月 30 日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259,238.01	171,882,769.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0,000.00
应收账款	九.1	80,106,751.39	76,117,083.72
预付款项		41,629,966.60	41,356,786.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九.2	256,110,420.43	232,873,542.69
存货		89,557,180.45	98,668,236.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53,663,556.88	621,218,418.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九.3	646,206,799.37	561,182,013.71
投资性房地产		14,540,033.39	14,794,742.75
固定资产		19,127,772.27	19,569,122.42
在建工程		150,825,325.5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80,968.50	7,527,224.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7,980,899.07	603,073,103.12
资产总计		1,391,644,455.95	1,224,291,521.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100,000.00	191,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605,804.00	17,777,999.00
应付账款		134,266,082.68	22,723,210.35
预收款项		58,943,348.07	55,697,999.07
应付职工薪酬		358,271.64	233,103.55
应交税费		14,816,834.35	11,272,070.8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824,800.00	1,824,800.00
其他应付款		54,032,795.35	18,246,795.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4,947,936.09	398,875,978.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7,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000,000.00	
负债合计		541,947,936.09	398,875,978.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5,592,200.00	275,592,200.00
资本公积		275,346,890.01	275,346,890.01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82,379,784.50	82,379,784.50
未分配利润		216,377,645.35	192,096,668.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9,696,519.86	825,415,543.17
负债和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1,391,644,455.95	1,224,291,521.36

法定代表人：罗廷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军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7,403,917.67	101,973,029.41
其中: 营业收入	八.30	77,403,917.67	101,973,029.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907,623.27	95,745,443.71
其中: 营业成本	八.30	45,909,723.79	84,189,663.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八.31	4,484,632.82	2,256,956.22
销售费用		1,300,243.62	559,499.43
管理费用		8,493,355.18	9,721,558.94
财务费用	八.32	1,596,780.61	-738,566.43
资产减值损失	八.33	-2,877,112.75	-243,667.91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34	5,024,785.66	21,791,896.3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八.34	5,024,785.66	13,995,884.4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521,080.06	28,019,482.09
加: 营业外收入	八.35		95,791.75
减: 营业外支出	八.36		40,172.4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40,172.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521,080.06	28,075,101.44
减: 所得税费用	八.37	2,324,038.13	2,908,902.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97,041.93	25,166,198.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068,075.61	25,312,670.13
少数股东损益		-871,033.68	-146,471.47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01	0.091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01	0.0918

法定代表人: 罗廷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汪军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九.4	77,397,117.67	101,973,029.41
减:营业成本	九.4	45,909,549.79	84,189,663.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84,632.82	2,256,956.22
销售费用		548,270.76	513,168.74
管理费用		5,824,189.27	4,933,548.63
财务费用		1,499,240.31	-18,082,807.57
资产减值损失		-2,501,936.46	3,145,555.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九.5	5,024,785.66	21,921,307.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24,785.66	13,995,884.4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657,956.84	46,938,252.78
加:营业外收入			95,791.75
减:营业外支出			40,172.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40,172.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657,956.84	46,993,872.13
减:所得税费用		2,376,980.15	2,782,384.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80,976.69	44,211,487.82

法定代表人:罗廷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军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401,766.00	69,815,723.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38.(1)	11,147,338.79	53,173,669.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49,104.79	122,989,392.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785,870.78	12,797,657.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58,386.61	3,470,075.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56,331.89	5,719,670.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38.(2)	10,517,519.58	5,206,224.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118,108.86	27,193,62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69,004.07	95,795,765.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13,120.00	25,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2,0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1,635.9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63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13,120.00	26,252,318.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296,210.14	92,756,806.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296,210.14	92,756,806.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483,090.14	-66,504,487.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6,000,000.00	16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000,000.00	1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00	1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193,672.78	7,944,708.44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878.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193,672.78	138,390,587.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806,327.22	21,609,412.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798,362.67	140,868,845.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38.(4)	210,552,595.68	191,769,535.53

法定代表人: 罗廷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汪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401,766.00	69,815,723.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55,085.38	52,416,650.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556,851.38	122,232,374.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389,069.58	12,290,663.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30,786.81	2,608,010.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01,633.91	5,684,680.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9,171.63	107,419,334.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20,661.93	128,002,68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36,189.45	-5,770,315.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13,120.00	25,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2,0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2,358.7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3,539.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13,120.00	26,167,948.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184,067.65	243,08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184,067.65	243,08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70,947.65	25,924,866.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6,000,000.00	1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000,000.00	1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00	1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88,773.52	7,944,708.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938.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288,773.52	138,387,646.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88,773.52	21,612,353.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882,769.73	135,164,658.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259,238.01	176,931,562.16

法定代表人: 罗廷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汪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82,379,784.50		174,907,188.92		28,459,050.31	836,685,113.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82,379,784.50		174,907,188.92		28,459,050.31	836,685,113.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68,075.61		-871,033.68	21,197,041.93
(一)净利润						22,068,075.61		-871,033.68	21,197,041.93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068,075.61		-871,033.68	21,197,041.9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82,379,784.50		196,975,264.53		27,588,016.63	857,882,155.6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5,592,200.00	285,686,451.19		79,719,955.50		139,888,004.36		28,855,794.13	809,742,405.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8,154,424.44		-2,676,665.77		8,190,546.89		66,572.03	-2,573,971.29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75,592,200.00	277,532,026.75		77,043,289.73		148,078,551.25		28,922,366.16	807,168,433.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312,670.13		-146,471.47	25,166,198.66
(一)净利润						25,312,670.13		-146,471.47	25,166,198.6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25,312,670.13		-146,471.47	25,166,198.6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5,592,200.00	277,532,026.75		77,043,289.73		173,391,221.38		28,775,894.69	832,334,632.55

法定代表人:罗廷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82,379,784.50	192,096,668.66	825,415,543.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82,379,784.50	192,096,668.66	825,415,543.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280,976.69	24,280,976.69
(一)净利润					24,280,976.69	24,280,976.69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280,976.69	24,280,976.6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82,379,784.50	216,377,645.35	849,696,519.8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5,592,200.00	285,686,451.19		76,090,276.75	138,358,868.66	775,727,796.6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8,154,424.44		953,012.98	5,709,347.11	-1,492,064.35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75,592,200.00	277,532,026.75		77,043,289.73	144,068,215.77	774,235,732.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211,487.82	44,211,487.82
(一) 净利润					44,211,487.82	44,211,487.82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44,211,487.82	44,211,487.8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5,592,200.00	277,532,026.75		77,043,289.73	188,279,703.59	818,447,220.07

法定代表人: 罗廷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军



ZHONG HUAN

地址：武汉国际大厦 B 座 16-18 层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邮编：430022 电话：027 85826771 传真：027 85424329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08)643 号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湖高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08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8 年 1-6 月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东湖高新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东湖高新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东湖高新公司 2008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8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玉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姚舜

中国

武汉

2008 年 7 月 23 日

财务报表附注

(2008年6月30日)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武汉市体改委[1993]1号文批准,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现更名为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城市综合开发总公司(现更名为武汉市城市综合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庙山实业发展总公司、武汉市建银房地产开发公司、武汉市信托投资公司五家公司共同发起设立。设立时总股本为6,000万股,全部由发起人认购。并于1993年3月19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经武汉市证管办武证办[1996]54号文批准,公司以截至1995年12月31日的未分配利润按10:6的比例送红股3,600万股。1996年3月25日经武汉市证管办武证办[1996]61号文批准,公司向红桃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法人股2,400万股,扩股后的总股本为12,000万股,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524号文批准,公司于1998年元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方式发行3,600万A股,另向公司职工发售400万公司职工股。公司A股股票于1998年2月12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公司职工股已于1998年8月12日上市交易。1999年6月9日经公司199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按10:6的比例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股本总数增至25,600万股。2000年7月26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103号批准,以公司1999年末总股本25,600万股为基数,配股比例10:3,共计配股1,959.22万股,公司股份总数增至27,559.22万股。2000年10月19日变更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增至27,559.22万元。

1998年10月13日,红桃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协议受让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240万股。2001年经司法裁定,武汉建银房地产开发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的1,059.84万股法人股过户给武汉科尼尔技术有限公司。同时,武汉科尼尔技术有限公司受让红桃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808万股法人股。原第一大股东武汉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536万股法人股转让给武汉红桃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后武汉红桃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8,152万股法人股。2002年12月18日,公司原第二大股东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5,041.46万股法人股转让给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后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041.46万股法人股。

2004年10月16日,公司原第一大股东红桃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法人股8,152万股协议转让给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8,152万股法人股,该项股权转让完成后,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2007年公司进行了股权分置改革。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420100000029012。

公司注册地址:武汉市洪山区关东科技工业园。

经营范围:高新技术产品、电力、新能源、环保技术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及咨询、开发产品的销售;环保工程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科技工业园开发及管理,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资质二级);针纺织品,百货,五金交电,计算机及配件,通信设备(专营除外),普通机械,电器机械,

建筑及装饰材料零售兼批发；承接通信工程安装及设计；组织科技产品展示活动；仓储服务；发布路牌、灯箱、霓虹灯、电子显示屏等户外广告、广告设计制作；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代理、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咨询服务。

公司的母公司为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告于2008年7月23日经公司第五届第26次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对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同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计字[2007]10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7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以及新会计准则实施后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和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的同期可比数据进行了追溯重述，并将调整后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作为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列报。

三、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2、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会计要素计量属性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以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为基础。

4、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所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6、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应收款项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本期应收款项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公司对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账龄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应收款项账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
1-2年	5%
2-3年	10%

3-4年	20%
4-5年	50%
5年以上	80%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7、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1)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2）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企业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8、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存货分类：开发成本、低值易耗品、开发产品。

（2）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

（5）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9、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c)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的手续费、佣金等与权益性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自权益性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发行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企业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根据对被投资单位的影响程度及是否存在活跃市场、公允价值能否可靠取得等进行划分，并分别采用成本法及权益法进行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投资，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规定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按照公司会计政策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处理。

④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0、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3	3.23
机器设备	10-20	3	4.85-9.70
运输设备	6-10	3	9.70-16.17
其他设备	5-10	3	9.70-19.40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本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2、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以及单项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3)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3、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4、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

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17、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原则：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工并完成建造合同，在完成建造合同时确认收入。建造合同的开工日期和完工日期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建造合同（包括固定造价合同、成本加成合同）的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合同完工进度和未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为完成合同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18、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果无法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使得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经济利益无法实现的，则不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9、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

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A、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B、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C、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D、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相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抵消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发生内部交易对合并报表的影响编制。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时，如果子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少数股东有能力予以弥补的，该超额亏损冲减该少数股东权益。否则该超额亏损均冲减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该子公司在以后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了由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损失之前，全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公司本期未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

六、税项

- (1) 增值税：销项税税率为17%、6%、0%，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 (2) 营业税：基础设施建设税率为3%，土地使用权转让税率为5%，房屋销售和租赁的税率为5%。
- (3) 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应纳流转税额的7%。
- (4) 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的3%。
- (5) 地方堤防费为应纳流转税的2%。
- (6) 平抑副食品价格基金为销售收入的1‰。
- (7) 地方教育发展费为销售收入的1‰。
- (8) 房产税为租金收入的12%或房屋余值的1.2%。
- (9) 企业所得税：公司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内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控股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概况如下：

控股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1) 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河南省义马市毛沟 工业园区	发电	25,000.00	发电、铬渣灰渣综合治理 和利用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武汉市洪山区关东 工业园	房地产开发	6,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 管理；酒店管理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其他方式取得 的子公司 襄樊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襄樊市高新区追日 路 2 号	园区建设	3,000.00	对高科技产业进行投资；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 基础设施建设等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市万家丽路南 二段 18 号	园区建设	5,000.00	高新技术成果产业化项 目、实业、基础设施项目、 房地产项目的投资

控股子公司名称	本公司 投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纳入合 并报表范围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5,000.00	100		100	是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3,060.46	51		51	是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襄樊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100		100	是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100		100	是

2、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相关信息

控股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27,588,016.63		
合 计	27,588,016.63		

3、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公司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变更日期	本年净利润	期末净资产
襄樊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新增	2008年6月30日	-20,141.20	29,979,858.80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新增	2008年6月30日	-909,532.59	49,090,467.41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账面余额指2008年6月30日账面余额，年初账面余额指2007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本期发生额指2008年1-6月发生额，上年同期发生额指2007年1-6月发生额，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现 金	94,010.37	245,764.34
银行存款	148,881,381.92	165,483,218.92
其他货币资金	61,577,203.39	9,069,379.41
合 计	210,552,595.68	174,798,362.67

注：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上升20.45%，主要是借款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0,000.00
合 计		32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73,867,573.64	71.79%	6,044.10
1年至2年(含2年)	414,483.96	0.40%	20,724.20
2年至3年(含3年)	6,260.00	0.01%	626.00
3年以上	28,599,140.44	27.80%	22,753,312.35
合 计	102,887,458.04	100.00%	22,780,706.65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65,791,806.88	66.53%	6,104.10
1年至2年(含2年)	412,483.96	0.42%	20,624.20
2年至3年(含3年)	444,253.10	0.44%	626.00
3年以上	32,249,206.43	32.61%	22,753,312.35
合 计	98,897,750.37	100.00%	22,780,666.65

(2)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 别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	101,146,103.64	98.31%	21,984,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909,140.44	0.88%	727,312.35
其他不重大	832,213.96	0.81%	69,394.30
合 计	102,887,458.04	100.00%	22,780,706.65

类 别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	97,156,395.97	98.24%	21,984,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909,140.44	0.92%	727,312.35
其他不重大	832,213.96	0.84%	69,354.30
合 计	98,897,750.37	100.00%	22,780,666.65

(3) 应收账款其他说明事项:

A. 金额较大(前五名)的应收账款详细情况:

欠款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欠款时间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73,666,103.64	71.60%	1至4年
深圳科讯通实业有限公司	16,550,000.00	16.08%	5年以上
武汉飞翔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4.96%	5年以上
武汉华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4,350,000.00	4.23%	5年以上
武汉东湖新技术创业中心	1,480,000.00	1.44%	5年以上
合计	101,146,103.64	98.31%	

注1:按公司会计政策,对应收政府部门款项未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应收政府部门欠款金额为73,666,103.64元,主要是应收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款项。

注2:应收款项中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4,979,966.60	98.45%	41,206,786.00	97.95%
1年至2年(含2年)	70,000.00	0.13%	70,000.00	0.17%
2年至3年(含3年)	641,045.70	1.15%	641,045.70	1.52%
3年以上	150,000.00	0.27%	150,000.00	0.36%
合计	55,841,012.30	100.00%	42,067,831.70	100.00%

注: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上升32.74%,主要系控股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缴纳土地保证金所致。

(2) 预付账款说明事项

A.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账款,应逐项说明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欠款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性质或内容	未结算的原因
新义马村施工队	681,545.70	一至三年	溢洪渠工程款	尚未最终结算
武汉市建筑设计院	150,000.00	五年以上	往来款	尚未最终结算
合计	831,545.70			

B. 其他金额较大的预付账款详细情况:

欠款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性质或内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41,220,000.00	一年以内	土地出让金

C. 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5,068,861.31	59.30%	751,593.52
1年至2年（含2年）	2,336,040.81	5.53%	116,802.04
2年至3年（含3年）	1,130,152.37	2.67%	113,015.24
3年以上	13,737,048.23	32.50%	11,797,614.98
合 计	42,272,102.72	100.00%	12,779,025.78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8,488,898.30	57.63%	854,666.95
1年至2年（含2年）	2,426,966.53	4.91%	121,348.33
2年至3年（含3年）	1,348,602.62	2.73%	134,860.26
3年以上	17,171,492.23	34.73%	14,545,302.99
合 计	49,435,959.68	100.00%	15,656,178.53

(2)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 别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	11,579,684.14	27.39%	9,325,913.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3,020,409.45	7.15%	2,249,442.60
其他不重大	27,672,009.13	65.46%	1,203,669.44
合 计	42,272,102.72	100.00%	12,779,025.78

类 别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	16,338,159.14	33.05%	8,339,124.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5,211,333.23	10.54%	4,002,181.62
其他不重大	27,886,467.31	56.41%	3,314,872.76
合 计	49,435,959.68	100.00%	15,656,178.53

(3) 其他应收款其他说明事项: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详细情况:

欠款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欠款时间
武汉东湖高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5,554,576.62	13.13%	二至五年
湖北省农科院	1,821,798.52	4.31%	一至二年
武汉供电局	1,588,000.00	3.76%	五年以上
武汉先达条码有限责任公司	1,560,000.00	3.69%	五年以上
科尼植物基因公司	1,055,309.00	2.50%	五年以上
合 计	11,579,684.14	27.39%	

注1: 按公司会计政策, 其他应收款中政府部门欠款未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中应收政府部门欠款金额为392,397.51元。主要系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欠款。

注2: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存货

存货种类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开发成本	191,043,562.03	153,664,207.40
低值易耗品	339,988.56	126,451.40
开发产品	432,773.41	432,773.41
合 计	191,816,324.00	154,223,432.21

注1: 存货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上升 24.38%, 主要因为襄樊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增加开发成本所致。

注2: 期末存货无跌价情况, 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长期股权投资

股权投资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45,047,406.84	240,022,621.18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40,691,860.32	40,691,860.32
小 计	285,739,267.16	280,714,481.50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37,073.73	137,073.73
合 计	285,602,193.43	280,577,407.77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收到金 红利金额
中盈长江国际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40,022,621.18	5,024,785.66		245,047,406.84	
合 计	200,000,000.00	240,022,621.18	5,024,785.66		245,047,406.84	

(3)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武汉凯迪科技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560,000.00	312,442.93			312,442.93
武汉高新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4,674,094.22	24,674,094.22			24,674,094.22
武汉迈驰科技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0	12,600,000.00			12,600,000.00
武汉东湖高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10,457,842.28	5,323.17			5,323.17
合 计	51,391,936.50	40,691,860.32			40,691,860.32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情况

投资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137,073.73			137,073.73
合 计	137,073.73			137,073.73

注：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进出口有限公司尚在清理过程中。

8.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15,304,161.47			15,304,161.47
房屋、建筑物	15,304,161.47			15,304,161.4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509,418.72	254,709.36		764,128.08
房屋、建筑物	509,418.72	254,709.36		764,128.08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建筑物				
四、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4,794,742.75	-254,709.36		14,540,033.39
房屋、建筑物	14,794,742.75	-254,709.36		14,540,033.39

9、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38,603,368.60	1,055,634.55		39,659,003.15
其中：房屋、建筑物	25,014,125.70	190,149.55		25,204,275.25
机器设备	192,255.00	2,800.00		195,055.00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运输设备	3,763,796.00	97,710.00		3,861,506.00
其他设备	9,633,191.90	764,975.00		10,398,166.9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040,281.53	872,688.29		18,912,969.82
其中：房屋、建筑物	7,599,605.03	399,224.52		7,998,829.55
机器设备	98,723.02	3,765.77		102,488.79
运输设备	2,564,129.52	113,583.93		2,677,713.45
其他设备	7,777,823.96	356,114.07		8,133,938.03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563,087.07			20,746,033.3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414,520.67			17,205,445.70
机器设备	93,531.98			92,566.21
运输设备	1,199,666.48			1,183,792.55
其他设备	1,855,367.94			2,264,228.87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义马铬渣综合治理发电工程	767,031,452.83	196,067,878.10			963,099,330.93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13,671,410.38	23,266,312.53			36,937,722.91
大别山电厂 2×600MW 超临界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		150,825,325.54			150,825,325.54
合 计	767,031,452.83	346,893,203.64			1,113,924,656.47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13,671,410.38	23,266,312.53			36,937,722.91

(2) 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义马铬渣综合治理发电工程	124,500.00	自筹	77.36%
大别山电厂 2×600MW 超临界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	25,254.93	自筹	59.72%

注1：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为7.61%。

注2：在建工程期末比期初增加34,689.32万元，增长比例45%，主要系（1）子公司义马铭渣综合治理发电工程支付项目进度款196,067,878.10元；（2）大别山电厂2×600MW超临界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本期增加150,825,325.54元，其中包括应付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110,825,325.54元以及本公司支付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4,000.00万元工程款，上述款项主要系根据相应设备采购合同、建筑安装合同以及技术服务费合同价格估价入账，该入账金额尚不包括不可预见费用，移交项目发生的管理费用等。该工程项目最终造价待竣工审计决算后调整确认。

11、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26,000.00			26,000.00
办公软件	26,000.00			26,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9,100.00	1,300.00		10,400.00
办公软件	9,100.00	1,300.00		10,400.0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商标权				
办公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900.00	-1,300.00		15,600.00
商标权				
办公软件	16,900.00	-1,300.00		15,600.00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长期待摊费用	169,125.00	184,450.00
合 计	169,125.00	184,450.00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1）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一、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		
1、坏账准备	35,381,933.76	38,436,845.18
2、预收房款预计所得税	7,920,508.90	6,936,654.30
合 计	43,302,442.66	45,373,499.48

(2)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坏账准备	5,327,159.34	5,668,051.26
2、预收房款预计所得税	1,188,076.34	1,040,498.15
合计	6,515,235.68	6,708,549.41

14、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8,436,845.18		2,877,112.75		35,559,732.43
其中：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2,780,666.65	40.00			22,780,706.65
2、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656,178.53		2,877,152.75		12,779,025.78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37,073.73				137,073.73
合 计	38,573,918.91	40.00	2,877,152.75		35,696,806.16

15、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原因：用于借款抵押。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金额如下：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6,980,611.18	17,373,555.57
合 计	16,980,611.18	17,373,555.57

16、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信用借款	100,100,000.00	31,1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139,000,000.00
抵押借款		21,000,000.00
合 计	130,100,000.00	191,100,000.00

注1：期末保证借款3,000万元系公司在华夏银行东湖支行借款，由控股股东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期末信用借款10,010万元系中国建设银行武汉洪山支行4,500万元，交行银行武汉珞喻路支行5,400万元，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财政借款110万元。

注2：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17、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605,804.00	17,777,999.00
合计	10,605,804.00	17,777,999.00

18、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139,729,050.12	28,617,906.57

注1：应付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11,111.11 万元，上升比例为 388.26%。主要系大别山电厂 2×600MW 超临界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本期增加应付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 110,825,325.54 元以及本公司支付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万元工程款，上述款项主要系根据相应设备采购合同、建筑安装合同以及技术服务费合同价格估价入账，该入账金额尚不包括不可预见费用，移交项目发生的管理费用等。该工程项目最终造价待竣工审计决算后调整确认。

注2：应付账款账龄超过一年的金额为 22,377,252.59 元，主要系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注3：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10,825,325.54	
合计	110,825,325.54	

19、预收账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58,943,348.07	55,697,999.07

注：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20、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18,942.25	5,018,942.25	
二、职工福利费		634,090.90	634,090.90	
三、社会保险费	24,328.89	392,366.20	363,811.82	52,883.27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89.97	75,709.03	75,215.40	583.60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24,199.34	246,695.85	219,377.64	51,517.55
3. 失业保险费		5,326.20	5,326.20	
4. 工伤保险费	39.58	58,855.34	58,894.92	
5. 生育保险费		5,779.78	4,997.66	782.12
四、住房公积金	217,068.00	231,770.00	148,586.00	300,25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7,172.05	253,619.00	60,805.14	709,985.91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六、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合 计	758,568.94	6,530,788.35	6,226,236.11	1,063,121.18

21、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增值税	12,800.00	12,800.00
2. 营业税	4,031,696.47	2,633,010.63
3. 所得税	2,754,761.73	6,302,977.44
4. 教育费附加	120,950.93	78,990.36
5. 土地增值税	7,311,202.43	1,244,743.66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2,218.76	184,310.75
7. 土地使用税		
8. 平抑基金	80,584.94	206,943.87
9. 堤防费	80,634.95	52,661.22
10. 教育经费	80,634.93	206,943.86
11. 个人所得税	116,090.70	461,531.60
合 计	14,871,575.84	11,384,913.39

22、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金 额	57,302,782.73	47,335,780.57

注 1：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详细情况：

项 目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义马热电厂	19,536,986.49	资产收购款
武汉光谷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5,092,489.58	往来款
合 计	24,629,476.07	

注 2：其他应付款账龄超过一年的金额为 14,209,091.12 元，主要是尚未支付的往来款。

注 3：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类 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信用借款		80,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0

24、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股利	1,824,800.00	1,824,800.00
合 计	1,824,800.00	1,824,800.00

注：应付股利期末账面余额明细情况：

主要投资者	期末账面余额	尚未支付的原因
武汉金丹科技有限公司	933,920.00	尚未领取
武汉庙山实业发展总公司	890,880.00	尚未领取
合 计	1,824,800.00	

25、长期借款

(1) 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信用借款	117,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0	300,000,000.00
抵押借款	120,000,000.00	
合 计	737,000,000.00	300,000,000.00

(2) 明细情况：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洪山支行	137,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义马市支行	500,000,000.00
华夏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100,000,000.00
合 计	737,000,000.00

注1：长期借款期末比年初余额上升145.67%，主要系公司母公司增加长期借款13700万元，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借入项目贷款20000万元，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借入项目贷款10000万元所致。

注2：期末抵押借款中2,000万元以公司办公大楼作抵押，10,000万元系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以土地作抵押。

26、股本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项 目	本报告期变动前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本报告期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159.22	62.26						17,159.22	62.2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7,159.22	62.26						17,159.22	62.26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7,159.22	62.26						17,159.22	62.26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400.00	37.74						10,400.00	37.74
1、人民币普通股	10,400.00	37.74						10,400.00	37.7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7,559.22	100.00						27,559.22	100.00

27、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股本溢价	266,290,807.51			266,290,807.51
其他资本公积	9,056,082.50			9,056,082.50
其中:①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	4,899,547.71			4,899,547.71
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②原制度转入资本公积	4,156,534.79			4,156,534.79
合 计	275,346,890.01			275,346,890.01

28、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8,725,346.12			68,725,346.12
任意盈余公积	13,654,438.38			13,654,438.38
合 计	82,379,784.50			82,379,784.50

2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174,907,188.92
加：本年净利润转入	22,068,075.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6,975,264.53

30、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1、主营业务收入	77,272,117.67	101,873,029.41
2、其他业务收入	131,800.00	100,000.00
合 计	77,403,917.67	101,973,029.41

(2) 营业成本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1、主营业务成本	45,654,840.43	83,935,452.37
2、其他业务成本	254,883.36	254,211.09
合 计	45,909,723.79	84,189,663.46

(3) 按产品或业务类别列示：

产品或业务种类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园区基础设施代建及配套建设收入	77,272,117.67	45,654,840.43
合 计	77,272,117.67	45,654,840.43

注 1：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为 16,888,941.67 元，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1.82 %。

注 2：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24.09 %，主要系园区基础设施代建项目结算减少所致。

注 3：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45.47 %，主要系园区基础设施代建项目结算减少所致。

注 4：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 50.99 个百分点，系毛利率较高的园区配套建设收入占收入比重增加及毛利率较低的园区基础设施代建收入比重减少所致。

31、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866,105.88	1,833,044.78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0,627.41	128,313.13	5-7%

教育费附加	115,983.17	54,991.35	3%
堤防费	77,322.12	36,660.90	0.1%
平抑基金	77,272.12	101,973.03	0.1%
地方教育发展费	77,322.12	101,973.03	2%
合 计	4,484,632.82	2,256,956.22	

32、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551,405.40	13,709,205.20
减：利息收入	9,177,734.55	14,910,272.92
其他	223,109.76	462,501.29
合 计	1,596,780.61	-738,566.43

3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877,112.75	-243,667.91
合 计	-2,877,112.75	-243,667.91

34、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5,024,785.66	13,995,884.44
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7,796,011.95
合 计	5,024,785.66	21,791,896.39

注：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1,676.71 万元，减少比例为 76.94 %。主要原因是公司联营企业中盈长江国际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带来的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897.11 万元及上年同期公司确认股权转让收益 779.60 万元所致。

3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其他		95,791.75
合 计		95,791.75

3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0,172.4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0,172.40
合 计		40,172.40

37、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	2,130,724.40	3,760,884.62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	193,313.73	-851,981.84
减：递延所得税收益		
所得税费用	2,324,038.13	2,908,902.78

38、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47,338.79	53,173,669.52
其中：收到的往来款	11,147,338.79	53,173,669.5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17,519.58	5,206,224.83
其中：支付的费用	10,517,519.58	5,206,224.83
支付的往来款项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197,041.93	25,166,198.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77,112.75	-243,667.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27,397.65	1,082,925.84
无形资产摊销	1,300.00	9,74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325.00	4,097,357.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172.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551,405.40	-738,566.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24,785.66	-21,791,896.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3,313.73	-851,981.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592,891.79	53,977,055.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79,031.31	79,191,812.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80,966.27	-44,143,384.1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69,004.07	95,795,765.0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0,552,595.68	191,769,535.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4,798,362.67	140,868,845.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754,233.01	50,900,690.33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现金	210,552,595.68	191,769,535.53
其中：库存现金	94,010.37	16,186.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8,881,381.92	190,164,851.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1,577,203.39	1,588,497.4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552,595.68	191,769,535.5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73,867,573.64	71.79%	6,044.10
1年至2年（含2年）	414,483.96	0.40%	20,724.20
2年至3年（含3年）	6,260.00	0.01%	626.00
3年以上	28,599,140.44	27.80%	22,753,312.35
合 计	102,887,458.04	100.00%	22,780,706.65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65,791,806.88	66.53%	6,104.10
1年至2年（含2年）	412,483.96	0.42%	20,624.20
2年至3年（含3年）	444,253.10	0.45%	626.00
3年以上	32,249,206.43	32.61%	22,753,312.35
合 计	98,897,750.37	100.00%	22,780,666.65

(2)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 别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	101,146,103.64	98.31%	21,984,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909,140.44	0.88%	727,312.35
其他不重大	832,213.96	0.81%	69,394.30
合 计	102,887,458.04	100.00%	22,780,706.65

类 别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	97,156,395.97	98.24%	21,984,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909,140.44	0.92%	727,312.35
其他不重大	832,213.96	0.84%	69,354.30
合 计	98,897,750.37	100.00%	22,780,666.65

(3) 应收账款其他说明事项：

A. 金额较大（前五名）的应收账款详细情况：

欠款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欠款时间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73,666,103.64	71.60%	1至4年
深圳科讯通实业有限公司	16,550,000.00	16.08%	5年以上
武汉飞翔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4.96%	5年以上
武汉华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4,350,000.00	4.23%	5年以上
武汉东湖新技术创业中心	1,480,000.00	1.44%	5年以上
合 计	101,146,103.64	98.31%	

注1：按公司会计政策，对应收政府部门款项未计提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中应收账款中应收政府部门欠款金额为73,666,103.64元，主要是应收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款项。

注2：应收款中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59,383,606.88	94.03%	7,781,035.88
1年至2年（含2年）	2,165,082.07	0.78%	108,254.10
2年至3年（含3年）	598,216.62	0.22%	59,821.66
3年以上	13,695,739.81	4.97%	11,783,113.31
合 计	275,842,645.38	100.00%	19,732,224.95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11,269,437.02	82.82%	6,338,083.12
1年至2年（含2年）	26,109,906.65	10.24%	1,305,495.33
2年至3年（含3年）	598,216.62	0.23%	59,821.66
3年以上	17,130,183.81	6.71%	14,530,801.30
合 计	255,107,744.10	100.00%	22,234,201.41

(2)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 别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	11,579,684.14	4.20%	9,325,913.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3,010,009.45	1.09%	2,241,122.60
其他不重大	261,252,951.79	94.71%	8,165,188.61
合 计	275,842,645.38	100.00%	19,732,224.95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	16,338,159.14	6.40%	8,339,124.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5,200,933.23	2.04%	3,993,861.61
其他不重大	233,568,651.73	91.56%	9,901,215.65
合计	255,107,744.10	100.00%	22,234,201.41

(3) 其他应收款其他说明事项:

A. 金额较大(前5名)的其他应收款详细情况:

欠款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欠款时间
武汉东湖高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5,554,576.62	2.01%	二至五年
湖北省农科院	1,821,798.52	0.66%	一至二年
武汉供电局	1,588,000.00	0.58%	五年以上
武汉先达条码有限责任公司	1,560,000.00	0.57%	五年以上
科尼植物基因公司	1,055,309.00	0.38%	五年以上
合计	11,579,684.14	4.20%	

注1: 按公司会计政策, 对其他应收款中政府部门欠款项未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中应收政府部门欠款金额为392,397.51元。主要系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欠款。

注2: 应收款中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长期股权投资

股权投资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45,047,406.84	240,022,621.18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401,296,466.26	321,296,466.26
小计	646,343,873.10	561,319,087.44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37,073.73	137,073.73
合计	646,206,799.37	561,182,013.71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收到现金红利金额
中盈长江国际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40,022,621.18	5,024,785.66		245,047,406.84	

(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

武汉迈驰科技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0	12,600,000.00			12,600,000.00
武汉高新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4,674,094.22	24,674,094.22			24,674,094.22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武汉东湖高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10,457,842.28	5,323.17			5,323.17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30,604,605.94	30,604,605.94			30,604,605.94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560,000.00	312,442.93			312,442.93
武汉凯迪科技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襄樊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 计	411,996,542.44	321,296,466.26	80,000,000.00		401,296,466.26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情况

投资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137,073.73			137,073.73
合 计	137,073.73			137,073.7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1. 主营业务收入	77,272,117.67	101,873,029.41
2. 其他业务收入	125,000.00	100,000.00
合 计	77,397,117.67	101,973,029.41

(2) 营业成本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1、主营业务成本	45,654,840.43	83,935,452.37
2、其他业务成本	254,709.36	254,211.09
合 计	45,909,549.79	84,189,663.46

(3)按产品或业务类别列示：

产品或业务种类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园区基础设施代建及配套建设收入	77,272,117.67	45,654,840.43
合 计	77,272,117.67	45,654,840.43

注 1：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为 16,888,941.67 元，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1.82%。

注 2：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24.09%，主要系园区基础设施代建项目结算减少所致。

注 3：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45.47%，主要系园区基础设施代建项目结算减少所致。

注 4：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 50.99 个百分点，系毛利率较高的园区配套建设收入占收入比重增加及毛利率较低的园区基础设施代建收入比重减少所致。

5、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5,024,785.66	13,995,884.44
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7,925,423.55
合 计	5,024,785.66	21,921,307.99

注：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1,689.65 万元，减少比例为 77.08%。主要原因是公司联营企业中盈长江国际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带来的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897.11 万元及上年同期公司确认股权转让收益 779.60 万元所致。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确定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为：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组织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武昌区武珞路	30001902-9	电力、新能源、水处理、热工、机电产品、计算机开发、化工产品、五金矿产品、仪器仪表、工程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工程所需进口业务、材料出口，派遣上述境外工程所需劳务人员	36,848.00

3、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4、本公司的子公司有关信息披露：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组织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本企业合计持股比例	本企业合计享有表决权比例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武汉市洪山区关东工业园	71455127-7	房地产开发	6,000.00	51%	51%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河南省义马市毛沟工业园区	76166828-3	发电、铬渣、灰渣综合治理与利用	25,000.00	100%	100%

襄樊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襄樊市高新区 追日路2号	67368097-9	对高科技产业进行投资；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基础设施建设等	3,000.00	100%	100%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市万家丽 路南二段18号	67555032-6	高新技术成果产业化项目、实业、基础设施项目、房地产项目的投资	5,000.00	100%	100%

5、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有关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本企业 持股比例 %	本企业 在被投 资单位 表决权 比例	期末资产 总额(万 元)	期末负债 总额(万 元)	本期营业 收入总 (万元)	本期净 利润(万 元)
中盈长江国际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东湖开发区江夏大道特一号	信用担保；企业贷款担保；高新技术企业、民营企业、中小型企业融资担保；企业转让、收购、兼并等事务的咨询；经济信息和企业投资的咨询。	100,000.00	32.25	32.25%	113,376.81	37,394.38		1,558.07

6、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股东控制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7、关联方交易

(1) 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

本公司 2008 年 1—6 月及上年同期度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有关明细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54,677,211.76	86,174,883.13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50,825,325.54	
合 计	305,502,537.30	86,174,883.13

注 1：2004 年 11 月 3 日，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与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义马铬渣治理综合利用发电工程项目总承包合同，总承包合同价格为 11 亿元。2007 年 4 月 19 日，双方签订了相关补充协议，总承包价格调整为 9.21 亿元。截止 2008 年 6 月 30 日，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累计向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支付款项 79,119.89 万元，工程形象进度为 93.7%。

注 2：本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公司受让武汉凯迪控股有限公司拥有的《大别山电厂 2×600MW 超临界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 BOOM 合同》的全部权利义务，本报告期内已完成该项目移交工作，预计须支付脱硫岛投资建设款总计为人民币 23,262.59 万元。本期项目工程

款增加额 150,825,325.54 元,其中包括应付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 110,825,325.54 元以及本公司支付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万元工程款,上述款项主要系根据相应设备采购合同、建筑安装合同以及技术服务费合同价格估价入账,该入账金额尚不包括不可预见费用,移交项目发生的管理费用等,该工程项目最终造价待竣工审计决算后调整确认。截止 2008 年 6 月 30 日,该工程形象进度为 95%。

(2) 接受担保

公司由控股股东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从华夏银行武汉分行获得 3,000.00 万元贷款。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收款:		
武汉先达条码有限责任公司	1,560,000.00	1,560,000.00
应付账款: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10,825,325.54	0.00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541,655.38	4,541,655.38

十一、或有事项

无

十二、承诺事项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

2008 年 4 月 16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25 次审议通过,本公司与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签定权利义务转让协议,双方协议将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的《大别山电厂 2×600MW 超临界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 BOOM 合同》、《合肥发电厂 5#、6 机(2×600MW)扩建工程烟气脱硫项目 BOOM 合同》、《安徽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00MW 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 BOOM 合同》的权利义务转让给本公司,本公司将作为上述项目合同的执行主体。预计尚须支付《大别山电厂 2×600MW 超临界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项目 BOOM 合同》中脱硫岛投资建设款为人民币 23,262.59 万元。

2008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协议,同意向凯迪控股支付脱硫岛投资建设款,实际价格待建设方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全部工程义务、竣工验收之后且经决算审计后确定。具体支付方式约定如下:

按决算审计后确定的价格，由东湖高新向凯迪控股支付投资建设款至 90%；

本公司预留 10%的投资建设款作为工程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之日起的 20 个工作日内由本公司将应付部分款项一次性支付。

十五、补充资料

1、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

2008年1—6月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6%	2.69%	0.0801	0.08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6%	2.69%	0.0801	0.0801

2007年1—6月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5%	3.20%	0.0918	0.09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1%	1.74%	0.0500	0.0500

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年修订）》的要求计算。

计算过程：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7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068,075.61	25,312,670.13
非经常性损益（收益“+”、损失“-”）		11,534,976.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068,075.61	13,777,693.8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808,226,063.43	778,246,067.7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068,075.61	25,312,670.13
资本公积增加（减少“-”）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830,294,139.04	803,558,737.86
期初股本	275,592,200.00	275,592,200.00
期末股本	275,592,200.00	275,592,200.00

2、非经常性损益

无

法定代表人：罗廷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军